

建構以學生學習為中心的新課綱自主學習實作策略

楊廣銓／臺北市立大理高中校長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以下稱總綱）於民國 103 年公告，業於 108 學年度起分階段實施；其後，又因應國家語言發展法，增訂部定必修本土語文課程，於 111 學年度全面實施。而總綱揭櫫的各項理念與學習目標，透過不同類型學校，針對部定、校訂、團體活動及彈性學習節數等多元課程主題的劃分，均顯示出教育現場的學習系統已然產生改變，連動影響教學現場的課程設計、教材教法和評量策略等，依據新課綱的各項實施要點，進入教育現場發生許多因地制宜的革新規劃。

針對這一波教育行動的變革，學校除既定的部定領域課程，及依據自身地理環境或地方文史特色，發展出的校訂必修或多元選修課程外，更需透過團體活動及彈性學習節數，提供學生學科知識外的潛在課程、團體生活與多元探索的學習機會。身為第一線的教師更應理解總綱與彈性學習節數所應賦予學生自主學習的精神與內涵，並從引導學生規劃設計個別的學習計畫中，瞭解學生能否從對自身的認識，建構對學習願景的想像，讓學生能掌握所欲規劃的學習重點，並充分反映在計畫方案中，俾以進行實際學習行動與探索性實作課程的操作。

實務上，高中教育階段的學校及老師們，透過課程發展委員會及跨領域教師社群共備的參與、發想、規劃和設計，及參與校內外跨域社群專業成長活動，為的即是提供學生能理解自主學習的內涵及目的。簡言之，總綱針對不同類型學校提供自主規劃彈性學習節數 2-3 節課的時間，其目的並非由學校主動提供學科知識型課程，更主要的是以學生為中心，引領學生不侷限於單一學科（領

Angle

域)，或是以跨學科（領域）作為「課程設計」，實則透過引導及自主反思，讓學生能依據個人不同的學習性向與適性選項，進行各種知識、探索、體驗及實作課程的體驗，以認識、掌握並提升自己面對未來適性選組、升學進路或職涯發展的多元能力。

體育科教師面對新課程的變動，除了既有的部定必修體育課程外，是否也應積極理解並參與彈性學習節數的規劃意涵，透過教師專業發展與教師社群的支持系統，讓自己在既有的課程架構下，能挹注對於教學理解與教學探究的新思維，引導並陪伴學生建立自主學習計畫，從學生自己設計的探索課程中，體驗與體育運動職涯相關的適性選項，作為未來升學或就業的基礎與自我特色的展現。

為建構以學生學習為中心的新課綱自主學習實作策略，藉由瞭解各校對於引導學生進行自主學習規劃的學習成果，進而做為各校實務推動的參考。本期主題定位在「新課綱體育自主學習實作」，從陳萩慈老師以引導二位高一同學的實際案例，說明體育教師如何扮演輔導自主學習課程的角色，引導學生擬定計畫、善用時間、蒐集過程和產出成果等，皆為教師與學習者在學習實踐歷程的角色扮演、引導與學習責任，掌握自主學習的精神，聚焦學生主動探究興趣的議題，才能真正讓學生呈現設定的學習成果。

劉曜銘老師談到自主學習是教師在課程中透過教學引導，以學生為學習主體，採取學生中心的教學取向，將「學習責任的控制權」還給學生，讓學生在課堂學習的歷程中有更多自己做決定的空間。

鄭筱澐老師和莊秀婉老師提出學校導入 6W 學習法，讓學生認識自主學習，藉由課程引導學生對自己的學習負責任，進而為自己設立目標、訂定內容與進度、選擇方法與技巧、監控學習過程和評估學習成果等歷程，並提出實證來佐證學生學習成效，及教師的自我省思與經驗分享。

郭志強老師和凌惠玲老師則以學校行政對自主學習的實務操作，從制訂學校「學生自主學習實施規範」，到工作小組的組成，再到學生如何提交計畫與審查機制，最後到學生執行個別的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分享，提出程序性的實際說明，並進行分享與實務建議。

最後，由張雅雯老師分享國中端的彈性學習課程設計，期藉由國中教育階段的案例，讓高中端的教師們能思考，在鄰近學校相同地理位置的條件下，高中教育如何銜接並提供更進階的學習引導，抑或是思考六年一貫的垂直整合學習方案，讓學生能以多元開放的學習模式，在學習歷程中培養問題解決、溝通與團隊合作的各項能力，以及發展環境素養與地方情感之學習目標。

期許以上諸位現場實務教學者的優質示例，讓高中教育階段的現場教師們，能理解不同學校間，對於學生自主學習規劃的差異，藉由不同的角色參與省思，提出對授課教師與學校導入體育自主學習運作的建言，讓我們的學生能在每學年的學習歷程裡，能符應總綱的具體規範，引領學生透過自主規劃並參與體育運動相關課程的學習，了解自發、互動和共好的實踐方式，讓自己成為未來社會裡更好的人，做出更多傑出的貢獻。